

樹德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 紀錄

時 間：107 年 4 月 11 日(三)下午 13：30

地 點：圖資大樓 LB103 會議室

主持人：顏世慧學務長

記錄：潘惠祺

出席人員：

當然委員：顏學務長世慧、陳主任逸聰、鄭副學務長國華、李所長敬文、盧所長圓華(請假)、林所長燕卿(請假)、周所長伯丞(請假)、蔡主任欣曄、許主任績宇(請假)、宋主任玉麒、陳主任為任、黃主任秀慧(請假)、戴主任麗淑(劉昆祐代)、胡主任寬裕、陳主任俊卿、黃主任勇仁(請假)、權主任振萬(請假)、林主任群超、邱主任惠琳(請假)、郭主任哲賓、蘇主任中和(請假)、杜主任思慧、李主任淑惠(請假)、王主任玉強(許若麟代)、吳主任貴彬(請假)、丁主任亦真(請假)、學生會會長陳姿佑同學(李維洲代)、學生議會議長曾心嫻同學(請假)、畢聯會會長劉庭榆同學(請假)、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會長陳翊方同學、進修部學生會會長孫承豪同學(請假)、進修部監事委員會會長翁文宏同學(請假)

一般委員：教師代表：

管理學院—黃靖媛老師、傅懷慧老師
資訊學院—吳連文老師、董建郎老師
設計學院—吳孟錫老師(請假)、吳婉淳老師
應用社會學院—黃奕維老師、蔡曉玲老師
通識教育學院—張清竣老師、李華彥老師(請假)

學生代表：

四技日間部—應用外語系黃宥翔同學(請假)
四技日間部—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林靜汶同學
四技進修部—休閒與觀光管理系張喻佳同學(請假)
研究所—電通所碩一研究生曾韋璘同學

列席人員：法規組顏筠展助理、生輔組邢鼎賢組長、職發中心楊主行主任、健促中心魏正主任(黃秋玲代)、課服組陳玟瑜組長、諮商中心曾議漢主任、住服組傅亞琪組長

壹、主席致詞

貳、報告事項

叁、上次會議(106.11.08)決議執行情形

項目	提案單位	案由	執行情形
第1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應屆畢業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	已於106年11月21日奉校長核定後於106年11月22日公布實施
第2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	已於106年12月28日奉校長核定後於106年12月28日公布實施
第3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參加研討會或校外參展助學金實施要點」	已於106年11月21日奉校長核定後於106年11月22日公布實施
第4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國際交流助學金實施要點	
第5案	生輔組	廢除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學習助學金業務實施辦法	
第6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橫山助學金實施辦法」	
第7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徐曉初先生紀念獎學金」實施辦法」	
第8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德行獎學金實施辦法」	
第9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孝親助學金實施辦法」	
第10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辦法」	
第11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實施要點」	已於107年1月10日奉校長核定後於107年1月11日公布實施
第12案	生輔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辦法點」	
第13案	課服組	審核106學年度第1學期「新成立社團、停復社及變更名稱社團」	已於106年11月10日奉學務長核定後實施
第14案	課服組	審核聘任106學年度第1學期「社團指導老師」	
第15案	職發中心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就業輔導委員會設置要點	已於107年1月10日奉校長核定後於107年1月11日公布實施
第16案	諮商中心	訂定樹德科技大學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要點草案	已於106年11月21日奉校長核定後於106年11月22日公布實施
第17案	住服組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	已於107年1月10日奉校長核定後於107年1月11日公布實施
第18案	諮商中心	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優良導師甄選辦法」	於1062學生事務會議重新審議
臨時動議	課服組	為審議「樹德科技大學志願服務計畫」由。	已於106年11月10日奉校長核定後實施

肆、提案討論

第 1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諮商中心

案由：為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優良導師甄選辦法」由。

說明：一、因應大學領航課程，加強導師班級輔導功能，修訂優良導師評量指標。
二、本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一】。

擬辦：本要點經本次會議通過，將提送行政會議審議，修正時亦同。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2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為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辦法」由。

說明：一、為使本辦法內容更臻完善，故修正本辦法。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二】。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3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職發中心

案由：為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由。

說明：一、因應實習地點尚無明確準則，故修正本辦法。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三】。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4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職發中心

案由：為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由。

說明：一、因應實習委員會議業務報告內容，故修正本要點內容。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詳如【附件四】。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5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職發中心

案由：為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實習施行細則」由。

說明：一、為管控實習合約書用印期程及校務基本資料庫校外實習人數表冊填報，故修正本細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五】。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6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住服組

案由：為修正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宿舍收退費要點」由。

說明：一、為使本要點更臻完善，故修正本要點。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詳如【附件六】。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7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住服組

案由：為修正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規則」由。

說明：一、為使本規則更臻完善，故修正本規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七】。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8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住服組

案由：為修正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組織章程」由。

說明：一、為使本章程更臻完善，故修正本章程。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詳如【附件八】。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9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服組

案由：為審核106學年度第2學期「新成立社團、停復社及變更名稱社團」由。

說明：一、依據學生社團活動輔導辦法第一條及學生組織社團要點第三條辦理。

二、本學期新成立社團計 2 社、停社計 3 社及社團更名計 1 社，申請資料詳如【附件九】。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通過，陳請學務長核定後，於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生效。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0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服組

案由：為審核聘任106學年度第2學期「社團指導老師」由。

說明：一、依據 98 學年度科技大學學務行政評鑑—社團活動辦理成效之建議事項，社團指導老師之聘請，建議先經「學務會議」審議後提校長聘任。

二、依據本校「學生社團指導老師設置要點」第三點辦理。

三、本學期社團指導老師變更及新增名冊詳如【附件十】。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通過，簽請校長核聘，於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生效，並製頒續聘及新聘社團指導老師聘書。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11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服組

案由：為修正「樹德科技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國際志工服務隊補助要點」由。

說明：一、本案原名為「樹德科技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國際志工服務隊補助要點」，因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已結束並新推動高教深耕計畫，為永續推動本校國際志工服務，故修改本要點。

二、修定對照表詳如【附件十一】。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2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服組

案由：為訂定「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社團國際交流補助要點」(草案)由。

說明：一、為鼓勵本校社團學生透過國際交流增進學生社團與自治組織之經營能力，並拓展學生領袖新視野，強化學生領袖之軟實力，提升學生國際移動力，故訂定此要點。

二、「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社團國際交流補助要點草案」詳如【附件十二】。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13 案

案單位：學務處處本部

案由：為修正「樹德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設置辦法」由。

說明：一、學務處現有 2 位軍訓教官編配於軍訓組，並由學務長兼任組長，唯實際運作上均已由生輔組（組長）統一業務分配與人員管理；為配合教育部軍訓教官退出校園之政策及考量事權管理之一致性，軍訓組實已無設置之必要，故規劃將軍訓組移除，軍訓教官編配於生輔組或學務處其他相關之單位。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十三】。

擬辦：本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將提送行政會議與校務會議審議，修正時亦同。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4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處本部

案由：為增訂「樹德科技大學完善弱勢協助學習輔導補助辦法」(草案)由。

說明：一、為配合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之附錄-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故增訂此辦法。

二、新增草案詳見【附件十四】。

擬辦：本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將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15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處本部

由：為增訂「樹德科技大學完善弱勢協助學習輔導補助辦法施行細則」(草案)由。

說明：一、為補充本校完善弱勢協助學習輔導補助辦法之申請說明，故訂定此細則。

二、新增草案及申請表詳見【附件十五】。

擬辦：本細則經本次會議通過，將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 16 案

提案單位：教資中心

案由：為新增「樹德科技大學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辦法」(草案)由。

說明：一、自九十五學年，獲得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 107 年度獲得「技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經費補助，推行教學助理制度，藉由相互學習之途徑，有效提升學生學習成就，並協助教師教學事務提升教學品質。另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訂定相關法規。

二、本要點草案詳如【附件十六】。

擬辦：本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將提送行政會議審議，修正時亦同。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陸、協調事項

散會